

证券代码：603031

股票简称：安孚科技

编号：2024-008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和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4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5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1,202,536.2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552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6.57%。
-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5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5,6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11,120,000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计划、自身经营模式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